怀远县便民停车行动实施方案

一、年度目标

2023年，城区新增停车泊位2400个，其中新增公共停车泊位200个，老旧小区改造新增停车泊位200个，新增小区配建停车泊位2000个。

二、推进举措

（一）发掘现有资源潜力。充分利用广场绿地、地下人防工程和交通设施用地等有限土地资源，视情改造增设公共停车泊位，缓解老城区、商业中心、学校、医院等区域停车难问题。

（二）加强智慧停车管理。建立和完善智慧停车系统功能，由怀投集团牵头开发建设智能停车管理系统，建设智能停车服务平台，整合区域停车资源，精准服务停车需求，提升车位使用效率，方便市民及时使用。

（三）推行错时开放共享。统筹城区停车资源，积极推动机关、事业单位在非工作日期间，对外开放内部停车场，推行“错时开放”，引导公共建筑的停车泊位晚间对外开放。针对医院、写字楼及商业广场停车场白天车位不足、夜间空闲，引导居民小区利用时间差，开放共享，交换资源，提高停车泊位的利用效率。

（四）加大宣传扩大影响。通过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以及报刊、广播、电视等各种形式，多角度、全方位宣传报道，引导公众参与，进一步提升便民停车群众知晓率。

三、支持政策

（一）加强用地保障。充分开发既有道路、广场等空间以及城市边角地、废弃厂房、闲置收储地块等资源建设公共停车场。

（二）强化资金支持。积极支持符合政府专项债发行条件的城市停车场项目建设。支持怀投集团全面参与城市公共停车设施投资和运营监管，支持区域统筹、整体打包停车设施资源，发挥规模优势开展社会化合作，统一组织建设运营。鼓励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探索提供基于停车设施产权和使用权的抵押融资、融资租赁等金融服务。

（三）优化营商环境。依法依规简化公共停车设施项目规划、立项、招投标、建设、经营等环节的审批程序，鼓励各类市场主体参与停车设施建设、装备研发、产品供应、设施维保、运营管理和信息系统建设。对小型停车设施项目和利用自有土地建设的停车设施项目实行备案制；对利用自有土地建设的室外立体停车设施项目，按照特种设备监督管理。

重点工作任务分工

|  |  |  |
| --- | --- | --- |
| 序号 | 重点任务 | 责任单位 |
| 1 | 新增公共停车泊位200个。 | 县城管局 |
| 2 | 老旧小区改造新增停车泊位200个。 | 县住建局 |
| 3 | 新增小区配建停车泊位2000个。 | 县城管局 |